

合同

甲方：四川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中国康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

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决定于2024年5月30日在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活动合作，合作内容如下：

一、甲方权利及责任：

- 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场方在场地布置安装和进场方面提供必要的配合。
- 按时支付活动费用。

二、乙方权利及责任：

- 负责活动现场提供物料制作，背板搭建，灯光、音响设备等；
- 对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知悉的任何有关甲方和甲方员工的信息，乙方有保密的义务。该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解除。

三、活动费用及支付方式：

- 活动总费用为：2000 元（大写：贰仟元整），最终结算金额以双方确认的实际金额为准；
- 双方于活动结束后开始前1个工作日内付清尾款。
- 活动执行过程中，如遇临时增加事项，需经甲方同意后执行，并签订合同补充协议。

甲方银行资料如下：

户名：四川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账号：73040154800001365

开户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紫荆支行

注：付款请添加付款备注，注明客户(项目)名称及付款批次（如预付款、进度款、尾款等）。

四、活动改期或更换场地处理：

- 由于天气或是特殊原因，而使活动改期，双方可以协商后将活动改期，但必须经双方同意方可以执行；
- 若由于天气原因而使甲方将活动更换场地，甲方需至少提前7天通知乙方，但必须经乙方同意方可以执行并按照原方案中提供事项进行。如果由于更换场地而产生的相关额外的费用，由双方确认后，签订附加合同后一起支付给乙方。

五、本合同为甲乙双方自愿签署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自动生效，有效期至2023年7月30日。在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各项条款，违约方须承担其违约责任引起的对方经济损失，因不可抗力（台风、交通意外等非人为原因）除外。

六、本合同如出现争议，双方均有权向被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本合同正文及附件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签字或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甲方：四川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盖章：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签署日期：2024 年5 月 28 日



乙方：中国康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

盖章：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签署日期：2024 年5 月 28 日

